

东莞市企石测绘有限公司 2026 年测量仪器 检定校准服务采购需求书



1	名称	东莞市企石测绘有限公司 2026 年测量仪器 检定校准服务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为东莞市企石测绘有限公司，地址 东莞市企石镇湖滨北路 69 号 105、106 室， 联系电话 0769-86661052，联系人李生。
3	中介服务名称	计量器具检定或者校准
4	对中介服务机 构的资质要求	供应商必须通过 CNAS 认可、取得检验检测 机构资质认定证书，供应商提供的检定校准 服务 应符合《测量结果的计量溯源性要求》 (CNAS-CL-01-G002) 中 4.5 条款规定的 计 量溯源性要求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对提供所有仪器均需出具检定证书或盖有 CNAS 章的校准证书。
6	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	送检仪器由我方上门送去，供应商开具仪器 清单给我方留底，在供应商的实验室进行仪 器检定校准后，通知我方上门取走， 双方 核对清单无误后共同签字确认。供应商应确



		保我单位仪器无损坏、丢失零件等情况，如有上述情况，后续维修、购买费用由供应商赔偿给我单位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报总价。价格为一口价，应包含所有费用，不得另外收取其他费用。
8	服务时间	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所有仪器的检定校准、出具检定或校准报告工作应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全部完成。
9	验收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 2. 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. 验收标准：供应商按照时限要求完成检定或校准工作并出具证书，仪器清单上的每一台仪器均收到检定证书或加盖 CNAS 章的校准证书(仪器列表上注明接受非标校准，报告可无 CNAS 章的除外)，证书所选用标准及具体项目与我方清单上一致(或经协商后一致)。 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以下四种情况均认定为验收不合格。仪器未按时限要求完成检定校准、仪器未按时限要求出具证书、收



		到证书但选用标准或具体项目与我方清单不一致、证书所载内容与事实情况不符。验收不合格的仪器自我方提出验收不合格之日起，重新按照合同时限进行检定校准工作，所有费用由供应商负责。如供应商确无资质或能力完成某个仪器的检定校准工作，可委托其他机构完成，工作时限不变，所有费用由供应商负责。
10	结算方式	一次性付款——服务期满并验收合格后的20个工作日内，项目业主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支付合同全部金额
11	违约责任	<p>验收不合格的仪器超过仪器总数量的10%不超过50%的，视为供应商违约，违约金按照验收不合格仪器的合同价格之和计算。我方按照验收合格的仪器重新计算总价支付，并向供应商收取违约金。</p> <p>验收不合格的仪器超过仪器总数量的50%的，视为供应商严重违约，合同自动解除，我方向供应商收取合同金额的50%作为违约金。</p>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


13	备注	如出现疫情封控、地震火灾等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无法按期进行仪器检定校准的，服务期限暂停计算，至不可抗力因素消除之日重新计算。如出现仪器故障、或因工作原因暂时无法用于检定校准，涉及仪器的服务期限自我方向供应商提出该仪器就绪之日起计算
----	----	---